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4094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11:00 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 B 座 15 楼 1526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通知到监事 3 人，已通知到监事 3 人，监事何典治、许文、饶雄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典治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

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各项规定，所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 1 月-9 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无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无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前 5 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面、真实、准确，无重大遗漏，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 月-9 月经营状况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4 年-2026 年）》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回报规划等要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增资暨关

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向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本次增资，将充实赤沙码头建设资本金，满足赤沙码头 1、2 号泊位建设资金需求，加快码头项目建设，提升北部湾港在西部陆海新通道的竞争力。

（二）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三）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